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iying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5)

有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及 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3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業績公告和年報中提供的信息外，董事會希望提供以下信息以補充業績公告和年報，業績公告和年報應與以下信息一併閱讀。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的一般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就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6.7百萬元(「減值」)，其中包括逾期及信貸減值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其中約人民幣6.3百萬元的減值虧損涉及2名客戶的2項違約協議(各為「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統稱「該等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該等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均已逾期90天，本公司已對所有相關對手方展開法律或仲裁程序，並已向相關法院申請展開強制執行

程序，以試圖收回所欠債務。本公司亦已沒收就該等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收取的任何保證金。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該等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的對手方為獨立第三方，該等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與本公司的關聯方無關。有關該等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的未償還金額、於2022年12月31日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備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出的減值虧損明細如下：

| 編號 | 對手方 | 狀態 | 截至2022年 | | |
|-----|------|---------|----------------------------------------|-----------------------------------------|-----------------------------------------------|
| | | |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未償還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 12月31日 止年度的 減值虧損 損失/(撥回) (人民幣百萬元) |
| 1. | 相關甲方 | 逾期及信貸減值 | 32.6 | 19.0 | 8.2 |
| 2. | 相關乙方 | 逾期及信貸減值 | 0(由於減值 虧損撥回) | 0(由於減值 虧損撥回) | (1.9) |
| 總計： | | | <u>32.6</u> | <u>19.0</u> | <u>6.3</u> |

有關各項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的情況及確認減值及/或撥回減值虧損的原因如下：

1. 相關甲方

本公司於2017年9月28日與相關甲方簽訂售後回租協議，據此，本公司以人民幣40.0百萬元向相關甲方購買相關回租資產，並將相關回租資產出租給相關甲方，總租賃付款額為人民幣48.4百萬元。然而，相關甲方自2018年10月12日起拖欠款項。於2019年4月，本公司對相關甲方提起法律訴訟。

確認減值的原因

於2019年12月，一項有利於本公司的判決獲宣判。自此，本公司一直與相關甲方就判決債務的清償進行磋商，並於2021年5月進入執行階段，據此，本公司強制執行其對抵押品的出售權。本公司於2022年4月及2022年7月安排拍賣抵押品。然而，拍賣由於踴躍程度不高並無取得成功。本公司一直並將繼續尋找對抵押品出售有興致及有意願的買家，以最大化其出售價值。截至2022年12月31日，該案仍處於執行階段。由於本公司認為，在本集團不採取變現擔保等措施的情況下，相關甲方不太可能全額償還其對本集團的信貸義務，且該金融資產已逾期90天，因此確認報告期內減值虧損約人民幣8.2百萬元，即估計可變現淨值相比2021年12月31日的減少，當中計及最近公開拍賣的起拍價及出售的估計時間等因素。

2. 相關乙方

本公司於2017年8月8日與相關乙方簽訂售後回租協議，據此，本公司以人民幣33.0百萬元向相關乙方購買相關回租資產，並將相關回租資產出租給相關乙方，總租賃付款額為人民幣44.6百萬元。然而，相關乙方自2019年12月31日起拖欠款項。於2020年9月，本公司對相關乙方提起仲裁程序。

確認減值及撥回減值虧損的原因

於2021年3月，一項有利於本公司的仲裁裁決獲宣判，該案於2021年6月進入執行階段，據此，本公司強制執行其對抵押品(包括位於中國的八項物業，總面積約1,580平方米)的出售權。然而，為達成和解及加快收回未償還款項，於2021年12月15日，本公司與相關乙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訂立和解協議(「舊和解協議」)，據此，相關乙方應按照和解協議規定的付款時間表分六期向本公司付款合計人民幣15.0百萬元。於訂立和解協議後，本公司不再強制執行抵押品的出售權。本公司認為，經考慮強制執行的時間及成本後，訂立舊和解協議而非強制執行對抵押品的出售權對本公司更有利。由於本公司認為原售後回租協議項下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難以全額收回，且該金融資產已逾期90天，因此於2021年12月31日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8.1百萬元。於2022年11月18日，本公司與相關乙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訂立新和解協議(「新和解協議」)，據此，相關乙方一次性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幣9.7百萬元，從而解除相關乙方於舊和解協議項下的所有負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舊和解協議及新和解協議共收取人民幣15.4百萬元，較相關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項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額相差人民幣6.2百萬元，導致撤銷相關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項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人民幣6.2百萬元。由於根據舊和解協議產生的現金流量估計現值，於2021年12月31日已就相關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8.1百萬元，較該差額人民幣6.2百萬元高出人民幣1.9百萬元，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撥回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9百萬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餘下減值虧損損失淨額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包括逾期及信貸減值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涉及4名客戶的9項協議(各為「餘下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統稱「該等餘下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本公司一直與相關對手方就清償逾期款項進行磋商。倘相關對手方於本公司進行追討後未能清償逾期款項，本公司將考慮對所有相關對手方展開法律或仲裁程序。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該等餘下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的對手方為獨立第三方，該等餘下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與本公司的關聯方無關。

減值估值中使用的輸入數據值或採用的關鍵假設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按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進行了減值評估，並在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f)(vii)和27(a)中列明了會計政策、關鍵假設和輸入數據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分為三個階段，並根據該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相應計提預期信貸虧損。三個階段定義如下：

第一階段(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為虧損撥備；

第二階段(未發生信貸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未被認定為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指標通常包括金融資產逾期30天以上但小於90天。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為虧損撥備；及

第三階段(發生信貸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融工具在財務狀況表日被認定為已發生信貸減值，指標通常包括金融資產逾期90天以上。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為虧損撥備。

對已發生信貸減值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估計是基於所提供的任何抵押品的估計可變現淨值或與相關協議有關的違約損失的估計收回率，並在適當情況下按折現率進行調整，視乎債務人所特有及影響一般經濟狀況的因素，例如任何抵押品的性質、其地理位置、其折舊率及成本、處置時間及難度，並通過每項相關協議的估計內部收益率進一步折現，以及抵押品產生的現金流量的估計現值。

隨後收回先前信貸減值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各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的減值評估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值詳情如下：

相關甲方

抵押品估計可變現淨值： 根據淘寶拍賣網站於2022年11月10日發佈的變賣公告，根據相關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提供的抵押品的公開拍賣起拍價為人民幣22.6百萬元，作為計算抵押品估計可變現淨值的起點。

抵押品估計可變現淨值的折現率： 根據上述抵押品的估計可變現淨值，董事根據以下公式將約40%的折現率分配至估計價值：

$$1 - \frac{(1 - A) \times (1 - B)}{(1 + C)^D}$$

A = 風險因素折現約10%

B = 估計出售成本約10%

C = 折現率約16%

D = 估計出售時間約2年

董事經考慮抵押品的地理位置、出售抵押品的難度等因素及根據本公司過往處理類似抵押品出售的經驗得出上述風險因素折現、估計出售成本及出售時間。董事根據與相關甲方訂立的售後回租協議的內部收益率應用約16%的折現率。

相關乙方

減值虧損撥回： 根據新和解協議，相關乙方已一次性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幣9.7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舊和解協議及新和解協議共收取人民幣15.4百萬元，較相關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項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額相差人民幣6.2百萬元，導致撇銷相關逾期及信貸減值協議項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人民幣6.2百萬元。由於根據舊和解協議產生的現金流量估計現值，於2021年12月31日已就相關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8.1百萬元，較該差額人民幣6.2百萬元高出人民幣1.9百萬元，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撥回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9百萬元。

經考慮上述情況，董事認為該等減值撥備屬公平合理，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

除上文所述外，業績公告及年報中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乃對業績公告及年報的補充，應與業績公告及年報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士淵

中國福建省，2023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士淵先生、陳欣慰先生及黃大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柯金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朝琳先生、謝綿陞先生及涂連東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news.hk內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7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byleasing.com內刊登。